

##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则的配套解释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赞成监事签字:

\_\_\_\_\_  
黄 洪

\_\_\_\_\_  
薛 宁

\_\_\_\_\_  
钟艳

反对监事签字:

弃权监事签字: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